

证券代码：002198

证券简称：嘉应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0-023

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向公司下发的《关于对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年报问询函【2020】第 62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在 2020 年 5 月 21 日前就《问询函》中提及的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董事会对《问询函》所提事项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各部门、联系律师和会计师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开展论证和核查工作。由于回函期间公司正好在筹备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导致对问询函回复的准备时间较为仓促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申请，公司原计划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25 日前就《问询函》中提及的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但由于本次问询函涉及事项较多，本着负责任的态度，公司对问询函涉及的相关数据和文件需进一步收集、补充和完善，部分内容尚需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，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申请，再次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1 日前就相关事项作出回复并披露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5 日